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18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4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朱军提名,董事会聘任乐坤久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邱燕为公司财务总监,以上两位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均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情况

乐坤久，男，1963 年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中共党员。历任浙江宁波国际信托投资公司金融部信贷员，中信宁波公司金融部副处长、处长，海南富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经理，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力合数字电视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深圳力合东方景光电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清华国际技术转移中心副总裁，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产业基金筹备办副主任，深圳市深投教育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邸燕，女，1970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会计师职称，中共党员。历任中国农业银行西安市分行开发区支行出纳、联行会计、综合会计，深圳机场（集团）公司资金部经理、财务管理科科长、财务部资金结算科科长，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资金结算业务经理，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监管中心财务部经理、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深圳市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任深圳中冶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乐坤久和邸燕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